

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合同专用章 2024 年  
编号: 0046-2

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024 年  
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  
级自然保护区补助）——生态感知系统扩  
容、昆虫自动识别监测、无人机巡护、生态  
监测网络维护年报项目

合  
同  
书

委托方：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受托方：乌鲁木齐朴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4 月



甲方：（买方）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乙方：（卖方）乌鲁木齐朴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新疆疆胜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组织的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024 年中央财政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生态感知系统扩容、昆虫自动识别监测、无人机巡护、生态监测网络维护年报项目公开招标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 一、合同金额

1.1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壹佰贰拾捌万柒仟玖佰元整（¥：1287900 元）。

1.2 本合同所约定的金额为含税价。乙方需要提供符合国家法律和甲方财务要求的税票。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1.3 本条所约定的合同金额包括但不限于：乙方采购货物级服务所需要的资金、安装费用、乙方雇佣施工人员工资和社会保险（含福利待遇）、质量保修费用、税金、合理利润、验收费用、后期宣传和维护费用等与本次采购有关的全部费用。

### 二、技术资料

2.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 三、知识产权及保密

3.1 乙方拥有本合同标的全部知识产权。乙方所提供的软件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软件产品方面的规定和软件标准规范，并提供相应产品证书。



3.2 甲方拥有本合同标的软件的永久使用权。在未经授权的情况下,乙方销售给甲方的软件仅限于甲方自用(包括甲方的各级分支机构),甲方保证不对乙方所开发的软件及数据进行拷贝、复制、泄露、销售、转让给第三方使用及编制相关报告且不允许接入任何第三方平台,甲方若未经授权擅自透露机密信息或利用机密信息为第三方服务而给对方造成经济上的损失,乙方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追究其与第三方的法律责任。

3.3 乙方承诺拥有合同标的软件的全部知识产权,若乙方向甲方出售的软件存在知识产权纠纷,甲方不承担任何连带责任。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软件或其授予甲方的权利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版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或其他权利,不违反任何第三方的信息专有权,也没有其他针对乙方拥有本软件权利的未决诉讼。甲方行使乙方所授予的软件权利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合法权利。

3.4 乙方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对所获得的甲方的任何形式和内容的信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向乙方通过口头、书面、电子、或其他方式提供的数据、报告、信息、记录等内容)承担保密协议。乙方不得为本合同目的以外使用上述信息、资料,并不得向第三方披露、许可使用。

#### **四、产权担保**

4.1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产品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五、转包或分包**

- 5.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及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 5.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内容分包给他人供应。
- 5.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 **六、质保期**

6.1 质保期1年。(自乙方安装调试完成并且经过甲方及相关部门验收合



格并出具书面验收合格文件之日起计)

## 七、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7.1 交货期: 90天

7.2 交货方式: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90个日历日内完成设备的交付和安装工作并经甲方验收合格。

7.3 交货地点: 乙方按甲方要求将货物送货至甲方指定地点,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由乙方安装。

## 八、货款支付

8.1 自本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由乙方向甲方提供银行履约保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5%,甲方收到履约保函之日起5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40%的合同款,作为货物进场预付款,即¥515160.00元(大写:伍拾壹万伍仟壹佰陆拾元整),乙方开具同等金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8.2 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乙方开始施工后1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30%的合同款,作为施工进度款即¥386370.00元(大写:叁拾捌万陆仟叁佰柒拾元整),乙方开具同等金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8.3 工程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报告,工程竣工决算、审计后,15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30%的合同款,即¥386370.00元(大写:叁拾捌万陆仟叁佰柒拾元整),乙方开具同等金额增值税普通发票。

8.4、本项目自验收合格并审计决算后,乙方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继续履约服务承诺书后,甲方15个工作日内给予办理银行履约保函解除相关手续。

## 九. 税费

9.1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乙方必须提供符合法律规定和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的税务发票。

## 十、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0.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服务质量标准、服务



时间向甲方提供服务。

10.2 乙方提供的货物及服务在质保期内因产品本身的服务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负责免费维修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产品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10.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服务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电话、短信等）后在 2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乙方若逾期到达现场的，甲方可以委托第三方进行质保服务，因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提供质保过程中，若对设备进行更换或者维修的，则自更换或者维修完成且经过验收合格之日质保期重新计算。

10.4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产品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0.5 上述的产品的免费保修期为 1 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 十一、调试和验收

11.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及服务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需在五个工作日内验收。上述验收系初步验收，仅限于甲方对货物外观瑕疵、产品证书、货物数量、型号、规格、产地进行的验收。

11.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



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1.3 乙方负责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安装调试。安装调试的费用（安装费、施工人员工资和社保福利待遇、食宿费、交通费等）全部由乙方承担。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直到符合甲方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11.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1.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 十二、产品包装、发运及运输

12.1 乙方应在产品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产品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2.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产品内。

12.3 乙方在产品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指定地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2.4 产品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2.5 产品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且经过验收合格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产品已送达。

## 十三、违约责任

### 13.1 甲方违约责任

13.1.1 因甲方原因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期限付款，应从超过付款日期第二日起按项目进度应付价款参照本合同签订时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因财务人员外出学习、出差或其他原因不能正常工作的，业务系统出现故障的，银行系统不能正常工作，乙方未向甲方提供足额且真实有效的增值税发票导致甲方延期付款的，不视为甲方违约）。



13.1.2 甲方应按约定期限收货、验收或拒收合同签单货物，否则应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实际损失。

### 13.2 乙方违约责任

13.2.1 乙方逾期交付产品的，乙方应按合同总价款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货款并承担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3.2.2 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产品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13.2.3 因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各项义务导致甲方诉讼维权的因此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送达费等一切支出由乙方承担。

13.2.4 本项目乙方不得转包或分包，若甲方发现乙方有转包或分包行为，将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拒付费用，已付的应全额退还，并乙方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由此产生的损失。

13.2.5 如任一方未履行保密义务，给其他各方造成经济及声誉损失的，违约方应承担合同总值 20% 违约金，还应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13.2.6 本合同中乙方应承担的违约金及相关费用，甲方有权直接在结算时从应付款中扣除。如乙方有异议，可向甲方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双方对索赔有争议的，可通过诉讼解决，但在法院判定之前，无论乙方异议是否成立，甲方的扣款乙方均表示认可，且不得主张逾期结算相关违约责任。

13.2.7 乙方所提交的服务成果不达标，不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及甲方要求的，乙方应在甲方书面通知整改期限内予以修正、完善；如乙方无法在甲方的整改期



限内完成的或经整改仍不符合要求的，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拒付费用，已付的应全额退还，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20%违约金，违约金无法弥补损失的，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3.2.8 本合同如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被诉、被处罚或垫付费用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且乙方还需承担甲方垫付资金利息损失（按照垫付之日一年期 LPR 的 4 倍承担）。

#### **十四、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4.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4.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4.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五、诉讼**

15.1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库尔勒市。

####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16.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6.2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16.3 本合同正本一式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乙方及财政监管部门各执贰份。

16.4 本合同记载的甲乙双方的联系方式及地址需双方慎重填写，系本合同相关通知、法律文书、诉讼的送达地址，如有变更，应在变更前 3 日内书面告知





对方，否则，原联系方式及地址仍视为有效送达地址。任何一项通知及书面材料在送达时接收方应当配合送达方签字确认。如有一方拒绝签收或无法送达的，以邮件退回日为送达日。

甲方（公章）：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地址：新疆巴州库尔勒市新华路顺乃斯林场大院高层四楼

邮政编码：841000

电话：0996-2704915

签订时间：2014年4月28日



乙方（公章）：乌鲁木齐朴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河北东路支行

帐号：3002030509100055883

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四平路2288号高新广场C座4楼410室

邮政编码：830000

电话：0991-3094418

签订时间：2014年4月28日



附件一：中标通知书

# 中标通知书

项目编号：JSX2024-012-01

**乌鲁木齐朴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 2024 年中央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补助）项目——生态网络感知系统能力建设（生态感知系统扩容、昆虫自动识别监测、无人机巡护、生态监测网络维护年报）项目招标文件和你单位于 2024 年 04 月 15 日提交的响应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项目采购的中标人，主要中标条件如下：

中标价格	小写：1287900.00 元 大写：壹佰贰拾捌万柒仟玖佰元整
采购内容	1、新建 10 套巡护无人机系统；2、新建生态感知系统，其中包含 10 处 LTE 自组网通信基站建设（渭干河 0 号、依明切克新建 2 号塔、阿瓦提新建 3、英买里新建 1、JN-4、马号基站、塔北-6、塔南-1、塔北-2、塔北-4）、1 处昆虫自动识别监测站；3、生态监测设备维护服务；4、2024 年生态监测报告年报。
服务项目负责	杨华琴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完成并交付使用，提供 2024 年生态监测报告年报。
质保期	1 年
备注	无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采购人：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盖章）

代理机构：新疆疆胜兴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24 年 04 月 16 日

说明：本通知书一式十份，抄送各有关单位，复印无效。



附件二：设备清单及价格

序号	产品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1	无人机	配备多焦段三摄影像系统，主摄采用等效焦距 24mm 的 4/3 CMOS 哈苏相机，新增 1/1.3 英寸 CMOS 的 70mm 中长焦相机，还有全新升级的 166mm 长焦相机。最大上升速度为 8 米/秒，最大下降速度为 6 米/秒，最大水平飞行速度(海平面附近无风)为 21 米/秒。最大起飞海拔高度为 6000 米，最长飞行时间为 43 分钟，该续航时间在受控测试环境下测得。最长悬停时间为 37 分钟，该续航时间在受控测试环境下测得。最大续航里程为 28 公里，该数据在受控测试环境下测得。最大抗风速度为 12 米/秒。最大可倾斜角度为 35°。工作环境温度为-10℃至 40℃。卫星导航系统 GPS+Galileo+BeiDou。悬停精度：垂直：±0.1 米（视觉定位正常工作时）±0.5 米（GNSS 正常工作时）；水平：±0.3 米（视觉定位正常工作时）±0.5 米（高精度定位系统正常工作时）。机载内存为：8GB（可用空间约 7.9GB）。相机：中长焦相机：1/1.3 英寸 CMOS，有效像素 4800 万。哈苏相机：4/3 CMOS，有效像素 2000 万长焦相机：1/2 英寸 CMOS，有效像素 1200 万	10	台	17688	176880
2	LTE 无线数据终端	支持无人机设备接入 4G 网络，实现联网、增强图传、网络 RTK 等多项功能。增强图传：在原有图传的基础上，与 4G 网络共同协作，如原有图传信号受遮挡或干扰，用户仍可借助 4G 网络操控无人机，降低断开连接的几率。★支持接入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集中管理，可以查看设备工作状态	10	块	850	8500
3	备用电池	容量：5000 mAh；电池类型：LiPo 4S；充电环境温度：5℃ 至 40℃；最长续航时间可达 46 分钟	10	块	1300	13000
4	无人机箱	网络、电源部分最大持续工作电压：57VDC，标称放电电流：3kA，最大通流容量：5kA，传输速率：≤1000Mbps（4 对线），工作环境：-40~+85℃，≤95%（25℃）	10	台	400	4000
5	生态大功率	无线基站整机，（一体化，FDD, B5, DL:869-894MHz/UL:824-849MH	10	台	51000	510000



序号	产品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感知系统扩容建设	设备 z, FDD, B3, DL:1710-1785MHz, UL:1805-1880MHz, 240W, 110/220VAC, 室外, 外置天线, N(F)*2, 不支持电调, 1*电口 (GE)+1*光口 (SFP 1.25G), IP66, 不包含光模块, 标准预配置, AC 电源, GPS+北斗)★支持接入现有小站管理系统软件和核心网 (EPC) 软件系统集中管理, 可以查看设备工作状态, 厂家提供兼容性证明承诺 (加盖公章)				
6	定向板状天线	频段 791-960MHz, 1710MHz~2690MHz, 增益 15.5dBi, ±45° 双极化, 水平波瓣角 65° 垂直波瓣角 12°, 内置 RCU。	30	副	3500	105000
7	天线防雷器	防雷器, LA-GT2000 DN2-1, 0 ~ 2000MHz, N-F/F, 管型天馈浪涌保护器, IP67, -40°C~+85°C	30	个	400	12000
8	N型转接器	N型转接器, N(母头)转N(母头), 5/8"-24UNEF-2A, DC-3GHz, 插损≤0.1dB, 三阶互调 ≤ -150dBc, JC3.640.1272(N-KKF-3)	30	个	80	2400
9	1/2 电缆组件	同轴电缆组件, N公/N公-(1/2)超柔双头电缆组件, 长度6米, 阻燃	20	根	40	800
10	天线馈线	电缆组件, N-JB, 7/16DIN-JB, 3m, 1/2超柔, DBCS780410	60	根	100	6000
11	回传光模块	光模块, (1.25G SFP, 1310nm, 单模双纤, LC接头, 15km, SFP, -40°C~+85°C)	20	个	85	1700
12	10G 模块	光模块, (10G, 1310nm, 10KM, 单模双纤, LC接头, SFP+, -40°C~+85°C)	20	个	175	3500
13	安装辅材	光纤跳线, 网线、水晶头、电源线、接地线、防水胶泥、防水胶带、扎带等	10	项	4000	40000
14	红外抓拍摄像机	图像传感器: CMOS 感应器; 模式: 拍照, 摄像, 拍照+摄像, 3种模式可选; 镜头: 自动控制日夜型光学红外镜头, F=3.0, 镜头角度 FOV=50°, 彩色黑白自动转换; PIR 红外感应角度: 50°-55°; ※无线模块: 使用 4G LTE 蜂窝无线传输模块, 支持 2G GSM/GPRS/WCDMA/FDD-LTE/TD-LTE 等网络; 图片及录像格式: JPEG/AVI; 图片分辨率: 16MP=4608 x3464, 12MP=4032x3024, 8MP=3264x2448, 5MP=2560x1920 (JPEG); 最大支持 3K (2560*1920)/30 帧有声视频, 照片像素最大 3200 万; ※录像分辨率: 1920×1080/30fps, 1280×720/30fps,	20	套	4000	80000



序号	产品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640x480/30fps 录像带声音；※彩色显示屏：2 寸彩色显示屏扩展内存：最大可支持 512GB SD 存储卡，兼容各种品牌，太阳能板供电，★支持接入现有一体化应用管理平台集中管理，可以查看设备工作状态。				
15	LTE 专网卡	定制 LTE 专网卡	40	张	40	1600
16	昆虫自动识别监测站	满足 GB/T2423.3-2016, GB/T2423.2-2008 检验标准，整体结构采用不锈钢，箱体部分采用白色喷塑工艺。诱集光源：主波长 365nm 18W 黑光灯管。晚上自动开灯，白天自动关灯（待机）。远红外虫体处理致死率不小于 98%，虫体完整率不小于 95%。集虫器有震动功能，可避免拍照时的虫体堆叠问题，便于识别害虫类别，提高识别准确率。集虫器有清扫结构，拍照完毕自动清扫，保证每个时间段诱集到的昆虫不混淆。排水装置：能有效将雨、虫分离。拍照装置：配置 1100 万像素摄像机，自动拍摄。内置有线和无线网络传输模块，支持有线和 2/3/4G 全网通无线接入互联网，能够将监测数据传输至软件平台或数据中心。内置 GPS 定位功能，可在地图中查看设备站点等数据。图像处理：设备可自动实现计数、识别昆虫种类功能；目前软件可识别并对虫体种类进行统计，分类分时段曲线图显示，可筛选。供电模块太阳能 600W，监测点安装联调★支持接入现有省级生态网络感知系统平台集中管理	1	个	1855.00	1855.00
17	生态监测设备维护服务	★维保内容包括硬件设备维护：若设备正常运行状态下，每年不少于两次现场 软硬件设备调试维护，若设备出现故障，无法正常运行，需 72 小时内，抵达现场维护；生态监测监控与管理大数据平台 软件维护：日常软件平台运行服务以及 修复大数据平台 bug，确保大数据软件平台实时接收数据且实时对接省级大数据平台，通过生态监测监控与管理大数据平台系统维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维保资金使用年限为 1 年（维保站点：1. 自动气象/土壤监测站 1 套 2. 自动水质监测站 1 套 3. 室外 LED 显示屏 1 套 4. 沙尘/沙通量	1	项	5500.00	5500.00



序号	产品名称	参数	数量	单位	单价	合价
		自动监测点 1 套 5.野生植物物候期监测点 1 套 6.昆虫自动识别监测点 1 套。				
18	生态监测报告年报	规格：生态监测报告是总结生态监测数据，对生态环境进行评价并对保护地管理提供数据支持的重要途径。监测报告内容应包括：项目区概况、监测点布局、监测内容及监测方法、单因子趋势分析、环境质量评价、监测结论、参考文献、监测数据汇总。	1	项	2000 0	2000 0
19	无人机软件功能拓展	配置无人机基础信息：包括型号、配置。上传无人机拍摄相关照片和视频。对上传的照片、视频进行操作、下载等	1	套	6202 0	6202 0
合价	大写： 壹佰贰拾捌万柒仟玖佰元整 小写： ¥1287900.00 元					



附件三：工程界面

A:新疆塔里木胡杨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B:乌鲁木齐朴厚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分类	工作内容	设备采购	安装场地联络	车辆派遣	供货	安装调试	维护	备注
巡护无人机系统	无人机	A	A	B	B	B	B	
	LTE 无线数据终端 安装、调试	A	A	B	B	B	B	
生态感知系统扩容建设	红外抓拍摄像机	A	A	B	B	B	B	
	昆虫自动识别监测站	A	A	B	B	B	B	
	总体运行调试	A	A	B	B	B	B	

